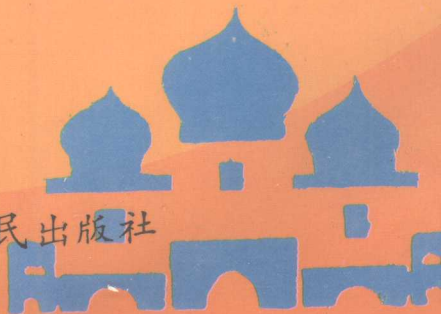


异时异地集

刘炳善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异时异地集

刘炳善



河南人民出版社

(豫)新登字 01 号

1217.2/325

异 时 异 地 集

刘炳善 著

责任编辑 朱崇平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解放军测绘学院教学实习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6.75 字数 390000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215-02401-6/I·288 定价 17.50 元

自序

50年代曾经流传过一句话：“文学是一种有粘性的事业。”这话大概有几分真实。人一旦爱上文学，往往一辈子也摆脱不了。我是在解放前的战争和苦难的环境中爱上了文学的，“患难之交才是真朋友”，从那时起，直到如今，对于文学事业的热爱和追求便构成了个人生活中的一条主线，有时候甚至成为维系自己生活信念的一根精神支柱。由于和文学的这种难解难分的机缘，我从青年时代起就陆陆续续从事着文学写作，开始写散文和小说，后来写剧本和剧评，并且由于上大学读了外文系，还从事文学翻译和外国文学评论。几十年来，沿着这条轨迹走过来，尽管个人处境有顺逆之别，但只要条件允许，写作之笔总要工作起来，哪怕这种脾气往往给个人生活带来额外的疲劳和意外的坎坷，仍然乐此不疲。所以如此，根本原因在于我不把文学当作晴天的雨伞或阴天的凉帽，而是当作自己生活中的光和蜜，当作自己生命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

近30多年，我在一个大学外语系教文学课。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空前繁荣的文艺形势，使我的创作热情受到大大的激发，在本职的英国文学教学科研之余，我挤出节假日时间写出了一批文学作品。这本书就是我10多年来文学写作的一个结集。

首先收入的是散文随笔14篇，其中大部分属于我对于曾经关怀培育过我的师长、亲人以及曾经患难与共的同窗好友的回忆，另一部分则记下了生平感受最深的几段经历。这些都是在内心深处不知忆念和思索多少遍才写下来的——对我来说，写出这些印象，与其说是为了想写作，不如说为了想放下由于长期难忘的回忆而造成的感情上的沉重负担。

小说3篇，企望写一写眼界所及的一些大小知识分子的

曲折遭遇、精神世界和感情生活。我爱读萧红的《呼兰河传》和孙犁的《铁木前传》，很想学一学以抒情散文写小说的笔法。但是，限于生活感受的深度和驾驭生活的才力，对那些杰作只能说“虽不能之，心向往之。”

戏剧创作是我解放后文学创作的一个重要方面。10多年来写过4部剧本，这个集子收入两部我自己认为还有一定艺术特点的历史剧。

在外国文学评论中，我选了8篇，它们代表我10年来的研究领域，即英国散文和莎士比亚。

或以为将这么一批内容、形式不同的作品汇成一书，殊非文集正宗。我以为文学工作并无万古不变之规。曾记抗日时期，老舍先生有一本作品集，收入相声三、鼓词四、京剧一，即名为《三四一》。前人既可如此，吾辈亦不妨尔。

实际上，10余年来个人在文学写作方面的努力，就体现在这个集子里面了。

准此，书名即定为《异时异地集》，意谓这本书收入了作者在这些年间，在不同日月、不同地点（搬过两三回家）所写的这么些篇关于不同时代、不同地域、不同题材、不同体裁的作品。也曾考虑过干脆把其中一部中篇《书房的窗口》用作集子的书名，因为它可以表示出这本书所有作品的共同性质——它们反映了我这么一个人，在平凡的岁月里，透过个人书房的窗口所见识到的一些人物、书籍、生活现象和历史现象。尽管最后没有采用这个书名，但这点意思似乎值得一提。

刘炳善

1992年7月20日，开封

目录

自序	(1)
· 散文· 随笔	(1)
作家· 学者· 老师	(1)
往事历历	(16)
想起了杨刚	(32)
(附) 桌子	(39)
流亡生活中的好朋友们	(43)
姐姐	(58)
忆吴宓先生	(68)
看书· 买书· 卖书	(76)
我与戏剧的缘分	(87)
谢谢你们, 介绍人!	(100)
苍白的小脸, 深陷的黑眼睛	(108)

街头巷尾及其他	(117)
哀李桦	(123)
开封的叫卖声	(128)
苏州三题	(136)
• 小说	(142)
书房的窗口	(142)
老牛行状	(228)
天上飘过一朵白云	(288)
• 剧本	(303)
李信与红娘子 (京剧)	(303)
商君传奇 (话剧)	(361)
• 评论	(430)
莎士比亚与曹雪芹	(430)
(1) 莎剧与改编	(438)
(1) 莎剧演出中国化述评	(451)
(1) 从一个戏看莎翁全集的两种中译本	(467)
(01) 才女的命运	(485)
(55) 兰姆在中国有了自己的知音	(505)
(99) 英国散文与兰姆随笔翻译琐谈	(513)
(44) 漫谈文学翻译	(519)
(82) 我走过的文学道路(代跋)	(525)
(20)	
(07)	
(78)	
(001)	
(201)	

作家·学者·老师

——回忆万曼先生

1942年下半年，我在甘肃省清水县国立十中上学。听说：作家万曼要到我们学校来了。

不久，我在县里街头上碰见一位陌生中年老师，高大身材，穿一件带皮领的灰布大衣，端庄的长脸，留着大背头，高高的前额，鼓鼓的大眼睛，样子很气派的。——别的同学告诉我：这就是作家万曼。

记不清是哪一天，我作为一个爱好文艺的幼稚中学生，开始去到清水县西门外营房旧址下面那个小院里拜访万曼先生。

那间堂屋里安静极了。苏先生（我们这样称呼万师母）没有一点声响地做着家务事，万先生自己坐在窗下静悄悄地看书。他那时看的是一本比城墙上的大方砖还要大的书——开明书店出的精装巨册、蝇头小字的《二十四史》。这部书我很面熟：我们平

常到县城公园里去玩，一直看见它威风凛凛地陈列在县民教馆的大玻璃柜里，纯粹是“展览品”，摆在那里吓人，从来不曾有人把这一部“天书”从它那“神龛”里请出来。可是万先生却有本领把这部庞然大物借出来，简简单单地摆在自己的桌子上，当作一部普普通通的书来看。书桌上，还摊着另一本用当地土麻纸订成的大本子，是他一边看书、一边摘录用的。我伸出头去看，只见那本子上密密麻麻抄满了字。他写的字笔画是尖劈形的，很别致，好象一只只小钉子，好象历史课本上见过的巴比伦的楔形文字。还发现大本子的封面上画着一幅万先生的漫画像，嘴里叼着烟斗，那烟圈儿袅袅上升——据说是美术老师杨默也的杰作。

过些天又去看，桌子上放的是一大本稿子，封面上用篆字或者隶字（我那时候还分不清篆隶）写着《平准书笺证》——什么意思，不懂。

这一切，对我来说，都很神奇。

一年冬天，万先生来给我们上国文课。他还是穿着那件灰面皮大衣，戴着当地出产的光板老羊皮手套。天太冷，讲课时就用戴着手套的指头捏着粉笔往黑板上写字。他讲课，从来不起高腔，声音总是低低的、沉静的、从从容容，如同小河的水不停地向前流动着。没有一句多余的话，没有一句故意逗笑的话。然而，不定什么时候，“谈言微中”，说出一句幽默的话，同学们哄地笑了，课堂上活跃起来，很快又复归于平静。我们很快感觉到：站在讲台上的老师是一位真正的学者。他对学生的态度也是慈祥、和蔼极了。

我很幸运，在万先生的课堂上听了大半部中国文学史，从先秦讲到唐代，是配合着课本上的选文讲的。没有讲义，学生们一边听，一边随手作笔记。我从小没有念过古书，脑子里“不知有

汉，无论魏晋”。不料竟在流亡生活之中，在穷山窝的破教室里，受了一年多的古典文学训练。万先生讲的文学课新鲜别致，当时课堂上的警句，有些至今还能记得——

譬如，讲到儒墨之辨，他打比方说：如果书店来了一本好书，儒家只对你说说书店在哪儿，你要想看，就自己去买；墨家呢，则把好书买下来送给你。——对于这种“墨家之徒”，我们穷学生自然是很欢迎的，很希望天上掉下来一位这样无私的侠客，送给我们几本好书，可惜碰不到。只有万先生自己倒是送给我一本好书，那是后话了。

讲老子，对于“大爱必大费，多易必多难”解说道：爱得愈强烈，付出的牺牲就愈大——爱就意味着牺牲。一个人把什么都看得很容易，一定要大碰钉子。讲着“暴雨不终朝”的时候，天正好下着瓢泼大雨。老师望着窗外，幽默地说道：“要是天尽管这么下，一直不停，我们岂不都要化为鱼乎？”

讲荀子“大天而颂之，不如执天命而用之”，顺口说出弗兰克林的名言：“人是会制造工具的动物。”

讲到“‘离骚’者，遭忧也。”顺口说出英文成语“fallen in sorrow”，以资比较；讲到王桀《登楼赋》中“假高衢而骋力”时，对“高衢”一词则用英文“high road”来说明。

这些讲解，新旧互证，中外结合，我们觉得新奇有趣，真是茅塞顿开。

讲到杜甫一生颠沛流离，生活贫困，他顺口背出“二年客东都”那首诗，又顺手往黑板上写下“野人对腥膻，蔬食常不饱”十个字。——对于这位“诗圣”，说老实话，我们本来是毫无所知的。可是，他这两句诗，我们一下子就懂了，不需要什么“千家注”、“百家注”。因为，校长贪污我们的伙食费，对于“蔬食常不

饱”这一点，我们的肚子体会得是非常深的。饥饿，使我们和伟大的诗人肩并肩站在一起了，从此对于杜甫再不感到陌生。

这样，在潜移默化之中，对文学的兴趣就在我们内心深处扎下了根。少年时代能够遇到这样的语文老师，实在是一种幸福。

国文老师要改作文。万先生对于学生作文，不作琐碎的圈点、批改，除了必要的改错，他常抓住文章的内容写出指导性的批语。但他这种批语往往一针见血、十分精辟，能起到启发学生思路的作用。记得有一次作文，我针对国民党政府在皖南事变后压制言论自由、迫使邹韬奋自重庆出走一事，写了一篇时评。作文本发下，老师在我这篇作文后边批了十一个字：“就事实立论，乃觉刀光闪闪！”看了这条批语，我觉得眼前一亮，十一个字象用刀子刻似地铭记在我的心上了。其实，回想起来，那篇作文很短，内容也平平常常，不过是一个小学生从幼稚的向往民主自由的心理出发，发几句议论而已，实在当不起这样的表扬。当时万先生那样批示，恐怕仅仅是肯定我关心时事这一点。真正说起来，直到今天，我也没有达到老师对我的殷切期望。

应该说明：万先生对于学生的指导帮助，决不限于讲课和改作文。他实际上担任着任课和不任课的班里学生们的各种课外文艺、学术活动的义务导师。学生们写稿子、出壁报、办读书会、成立文艺团体、编刊物、演戏、画画，以至于生活中有了什么烦恼、出了什么问题，都要找他。学生们自然而然找到他的家里，他总是放下正在看的书，作出要言不烦的回答，给以力所能及的支持。他在清水县的那三四年里（1942—1945）住过两个地方，不论是在那旧营房脚下的安静小院，还是在高高营房上的那间小屋，都留下了年青人的纷至沓来的足迹。

我刚升入高一的时候，跟随着高年级同学张华棠、李风、杨

翱等参加一个文艺团体“北海社”，导师就是万先生。北海社每周在万先生家里开读书会，讨论过《阿Q正传》、契诃夫小说《路斯加尔的胡琴》等作品。《北海》壁报定期出版。1942年10月，我们出了一期鲁迅纪念特刊，除了北海社每个同学以外，万先生和进步老师周震中、赵以文都写了文章。这期壁报贴在走廊里，占了整整一面墙，规模很壮观，封面和插图（美术老师杨默也画的）也很吸引人，对于烘托学校里的进步文艺活动气氛，影响是不小的。

听张华棠他们说：万先生在南阳教他们时，师生一起办过一个文艺刊物《前哨》。《前哨》，我见过一期，封面刊头之下是万先生的一篇国际评论，抨击希特勒法西斯，笔名是“冶夔离”。

张华棠那一届高三同学毕业了。我和同班同学于型箴办起了一个铅印小杂志《驼铃》。经费是向老师们化缘，这个一块、那个五毛捐起来的。万先生高高兴兴为我们当编辑。小杂志出版了，登了于型箴（笔名戈金）的诗，杨翱和李风的散文，我的短篇小说《陶发鸿》，封面上“驼铃”二字是万先生题写的两个篆字。在旧社会，新文学活动是受统治者嫉恨的，小杂志只出了一期，就被迫停刊了。

另一位高年级进步同学柴俊杰毕业离校，把他办的壁报《励学》交给我。我和几个爱读进步书籍的同学常耿武（现名林伯野）、丁建堂（葛林）、段东战等，把这个壁报接着办下去，并把它扩大成为“励学读书会”。办壁报时，我去找万先生为我们题刊头。他那天兴致很高，先写了两个篆字“励学”，又给壁报的短评专栏写了“匕首”二字。他一边写，一边向我解释：在古代象形文字中，“首”字就是人的脑袋；“甲”是鱼眼，“乙”是鱼肠子，“丙”是鱼尾巴。我仔细瞅瞅他写的篆体“首”字，果然象一个有头发、有鼻

子、有眼的人头；心里想：老师的学问真大！

万先生题写的篆字“励学”和“匕首”，我用木刻刀刻在两块砖头上，每期出壁报，用油墨印出来使用，显得朴拙有力、古趣盎然，很有特色。四十年后，常耿武（林伯野）同志还念念不忘在破砖头上刻的这几个篆字。他著的《毛泽东军事著作中的哲学思想》一书要出版时，叫我再用砖头给他刻一个封面。可惜，万先生早去世了，我那刻砖头的本领也早丢光了！

顺便说一下，我上到高二，因为读鲁迅作品所受的影响，对木刻入了迷。从重庆（大概是通过三联书店）买来一副木刻刀，又去求木匠师傅赏给我几块梨木片，我就没明没夜地刻起来。刻印出来一幅，立刻兴致勃勃地送到万先生和周震中老师那里，请他们鉴赏。周老师说我缺乏艺术才能（这大概是真的），不赞成我搞木刻。可是年青人一旦对什么事入了迷，那劲头大得很。我还是画下去、刻下去，而且成了一个“多产艺术家”，把作品源源不断地往两位老师家里送。可惜，我的作品很少受到表扬。有一次，我去送“作品”，万先生问了一句：“你天天刻木头呀？”我作了肯定回答。他说了四个字：“锲而不舍。”

刻来刻去，次数多了，似乎也有了一点点进步。有一次，我刻了一幅当地小景，画面上是一个背着背篓的本地小男孩看一个学生在野外画画——这是我自己外出写生的实况；手法是模仿陕北的有些木刻——民间年画式的单线平涂。这幅木刻得到周老师的嘉许，说是“画面清新”。后来，我又刻了一幅高尔基与托尔斯泰在一起的肖像，根据的照片模糊不清，只能看出轮廓，我也“大而化之”，把高尔基那穿长大衣的身体刻成了黑乎乎的一片，明暗不分。然而，万先生对这一幅似乎有点喜欢，把它压在玻璃板下面加以欣赏。——这，对我来说，就是最高的奖赏。

我这样不停地画呀、刻呀、闹个不休，又刻过托尔斯泰的像，竟然引起了万先生的共鸣和同情了（我想他大概是特别推崇托尔斯泰的）。有一天，他竟把自己在流亡生活中珍藏在身边的一大本英文版的托尔斯泰画传送给我了。我真傻眼了。我，一个小要饭似的穷学生，哪见过这么漂亮的外国画册呀：在那四四方方的大红色硬壳封面上印着一行粗黑的英文字“LEO TOLSTOY”，一翻开，里面是“托翁”生平各个时期的照片和画像，还有他小说里的许多插图。这本书，我当作最宝贵的财富珍藏着，每一次拿出来翻看，都是我生活中最高的精神享受。可惜，一位同学借去，竟然“借花献佛”，送给他的女朋友了！

这件事形成我终生的一种遗憾，因为这本画册凝聚着敬爱的老师在那苦难的岁月里对于我的一片深情厚谊。

不论在课堂上讲课也好，在课后和学生单独接触也好，万先生从来不谈自己的往事。我们这些在抗日战争当中长大的少年，对于从五四到30年代的文坛掌故，都是懵懵懂懂，不甚了解。但奇怪的是，就连那西北偏远角落里的清水小县，也同样经过五四以来新文学运动的洗礼。在那全县城唯一的一家旧书摊上，陆陆续续摆出了不少战前的文艺书刊。到那小书摊上去翻一翻，好象坐在一条溪流的边上，看见水面上一会儿飘过来几片树叶，一会儿又飘过来几片花瓣，表明在远远的上游生长着茂密的树林和繁盛的花朵。这样，我们在书摊上除了看到鲁迅和其他知名作家的作品，也在文艺书刊上断断续续发现了万先生的名字。譬如说，我们发现过他早年的一本抒情散文集《淡霞与落叶》（启智书局出的），发现过30年代《小说月报》上刊登的他描写码头上流浪儿的小说《小不点儿》以及一篇独幕笑剧（farce），还看到北新书局出版的《青年界》上登的“青年作家万曼近照”，使我们

得以目睹老师在翩翩少年时代戴着眼镜、西装革履的丰采；又从一本《抗战文选》上看到他写的关于他在抗战爆发后如何只身从天津流亡到大后方的长篇纪实文章。这也就表明着：从五四到抗日战争的漫长岁月里，万先生一直勤奋地写作着，他在老一辈作家当中是他们一位踏实工作而又谦逊淡泊的同行。

万先生不教我们以后，担任了高中第二部的主任。高二部的同学告诉我说：万先生当了主任，不过是把书斋搬进了办公室，每天坐在办公室里看自己的书。我们很好奇，希望知道老师有什么“德政”。不久，他的一段“施政演说”就从高二部传到高一部：原来，每当学年开始，学生们照例要重新分配一次寝室，而寝室不幸有向阳与背阴两种，住进向阳者皆大欢喜，分入背阴者则坚决不干，互相争执，悬而不决。作为主任的万先生召集学生开会，演说道：“当然，谁也知道向着太阳的房子比背着太阳的房子要好。不过，好在我们晚上睡觉的时候并不需要太阳。”学生们听了，嘻嘻哈哈笑起来，事情也就了结。——万先生用英国式的幽默平息了一场小纠纷。

当时十中是一个是非蜂起之地。万先生要一直坐在办公室里安静看书，是办不到的。进步同学马玉明对我说过一件事：有一天，高二部一个同学因为什么事情和总务主任在办公室门口吵了起来，这时万先生正在办公室里看书，大概觉得吵架不是什么大事，没有出来。后来事情闹到校长那里，这个学生被开除了。马玉明对此有些抱怨，我也觉得遗憾。因为，对于流亡学生，失学即等于打破饭碗，那高尚的求学之心是和低微的生存要求密切结合的。但不用说，发生这件不幸的事，责任自然不在万先生，而在那视学生如仇敌的学校当局。不过，从这件事也可以看出：一位纯正的学者担任那么一个主任的职务，恐怕是很难把事情摆平

的。

然而，万先生毕竟爱护青年——这一点不久就得到了证实。

我们在1943—1944年间能够读到毛主席的《文艺讲话》，即重庆《新华日报》上刊登的《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摘要，以及《新民主主义论》，还有《群众》杂志。这些革命书刊都是在重庆的毕业同学辗转寄来，在十中进步同学中间秘密传阅。一天，训导处在从重庆寄给高二部进步同学杨翱的邮件中查出了一卷《新华日报》，国民党县党部以至天水的反动当局也知道了，并且向十中要人。情况很紧急。万先生以高二部主任的名义去斡旋，杨翱才算没有被逮捕。他迅速从十中退学，到重庆去了。如果不是万先生出面营救，当时的后果实在不堪设想。——顺便补充一句：在旧社会的白色恐怖下，凡涉及类似的政治事件，敢于挺身而出保护进步青年的人是不多的。

在此以前，十中部分进步同学在地下党员周震中老师家里，为庆贺万先生的四十岁生日开了一个小会。在会上，杨翱同学介绍万先生到清水以来的著作内容，记得有《史记平准书笺证》、《吐谷浑书》和《司马相如赋论》等等。万先生向我们第一次谈了他自己的早年经历：小时候在学校里跟“黄马褂”（保皇派）打架，五四时代他是天津南开中学的学生，为天津学生会编过刊物——说到这里他随口淡淡提到当年天津学生运动中的几位著名风云人物，都是那时曾在一起活动过的；后来，他到上海从事写作；抗日战争以后，他完全退入课堂和书斋。在同学们欢笑着催促下，万先生用低低的声音唱了一段京戏——那出戏，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虽然我也算是一个小戏迷。总之，那是十中的进步师生很少有的一次欢会。地下党员周震中老师最后讲话，大意说：万先生的为人，从表面上看是淡泊的，但是他的淡泊就象国画中

的写意画，疏疏朗朗的几笔，着墨不多，然而却有自己的间架和风格。——寥寥数语，含蓄地指出万先生在那腐败的旧社会里，并不是随俗浮沉、同流合污的庸人，而是一位有爱憎、有操守的正直知识分子。杨翱事件，证明周老师对于万先生的评价是公正的。

大约在1945年初，万先生离开清水。他沿着杜甫从甘肃到四川的路线，一路上找些临时工作，靠自己劳动所得，一步一步走到重庆。他从清水先到了天水——即杜甫诗里写过的“秦州”。不久，我接到他从天水寄来的一卷《陇南日报》——他在那里似乎担任了主笔。这是一张篇幅不大的报纸，大概有现在的四版小报那么大，但万先生在编辑工作中尽量使它有点进步内容。我记得在他寄给我的报纸上，在《文化简讯》那一栏里，发表了郭沫若的一首题画诗：有位画家画了一个老农妇精心养猪，亲自动手给一个躺在地上的母猪搔痒。郭沫若题诗云：“母猪身上痒，有人抓虱子。可怜文化人，饿死有谁知？”万先生没有忘记我那幼稚粗糙的木刻，来信叫我为他的报纸副刊刻一个刊头并且写稿子。我刻了刊头，写了一篇介绍木刻艺术的短稿，寄出去了。很快，收到我那篇文章的剪报，但刊头不能用，因为木块和铅字的厚度不一致，无法印。

1945年5月，我因为参加学潮，被十中当局开除。为此，万先生曾向十中教务主任郭某抗议。后来听说，万先生在水办报也不顺利。有一个叫张跛子的国民党特务，缠着万先生发表他一篇什么臭小说，万先生就是不给他发。于是，编辑干不下去，他入川了。

再见面，已是1946年下半年。我在重庆大学中文系上学，他从梓潼到了重庆。一接他的信，我就从沙坪坝到重庆去看他。